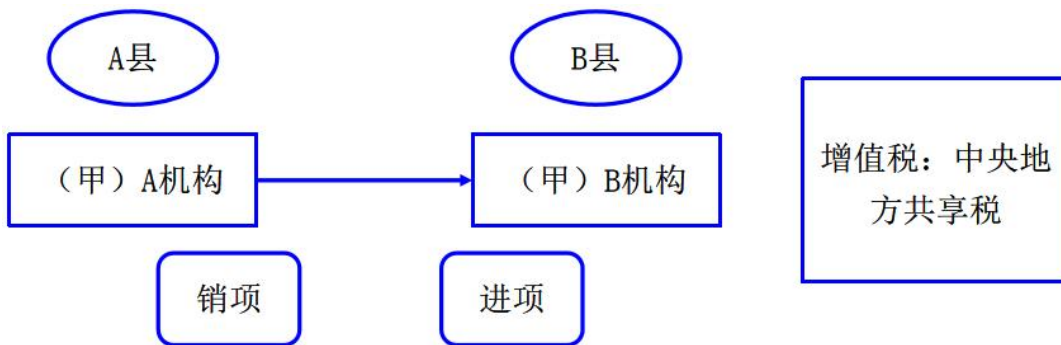


## 第一节 征税范围与纳税义务人

(3) 设有两个以上机构并实行统一核算的纳税人，将货物从一个机构移送到其他机构用于**销售**（关注条件），但相关机构设在同一县（市）的除外；



(4) 将自产、委托加工的货物用于集体福利或个人消费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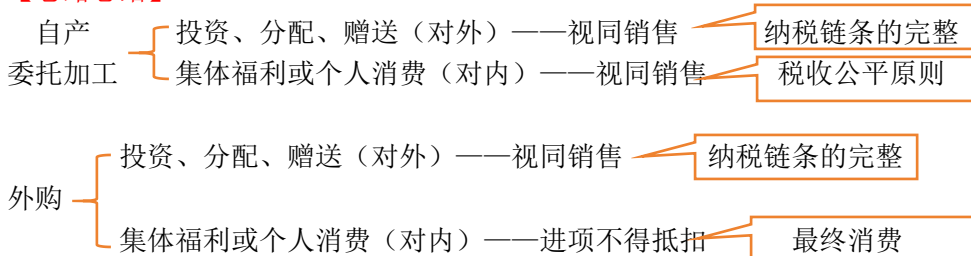


(5) 将自产、委托加工或**购进**的货物作为投资，提供给其他单位或个体工商户；

(6) 将自产、委托加工或**购进**的货物分配给股东或投资者；

(7) 将自产、委托加工或**购进**的货物无偿赠送其他单位或他人；

### 【思路总结】



【提示1】视同销售行为销售额的确定

本企业售价 → 其他纳税人售价 → 组价

(8) “营改增”试点规定的视同销售服务、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。

① 单位或者个体工商户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无偿提供服务，但用于公益事业或者以社会公众为对象的除外。

② 单位或者个人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无偿转让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，但用于公益事业或者以社会公众为对象的除外。

【提示】自然人将资金无偿提供他人使用不属于视同销售，而自然人将不动产无偿赠与他人属于视同销售。

**【思考】视同销售货物和视同销售服务的差异：**

- (1) 自产或委托加工货物用于集体福利、个人消费的：视同销售；
- (2) 本企业员工为雇主或本企业雇主为员工提供应税服务项目的：不必视同销售。

**【例题·多选题】**下列行为中，视同销售货物缴纳增值税的是（ ）。

- A.将购进的货物用于集体福利
- B.将购进的货物用于个人消费
- C.将购进的货物用于对外赠送
- D.将购进的货物用于对外投资

答案：CD

解析：将购进的货物用于对外投资、分配、赠送视同销售缴纳增值税。